

|                |               |
|----------------|---------------|
| 债券代码：163410.SH | 债券简称：20 厦贸 Y3 |
| 149078.SZ      | 20 厦贸 02      |
| 149077.SZ      | 20 厦贸 01      |
| 163991.SH      | 20 厦贸 Y1      |
| 163960.SH      | 19 厦贸 Y1      |
| 114417.SZ      | 18 厦贸 Y2      |
| 112675.SZ      | 18 厦贸 Y1      |
| 112552.SZ      | 17 厦贸 Y1      |
| 112342.SZ      | 16 厦贸 01      |

##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一、原审计机构概况

本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7）第 350ZA026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8）第 350ZA024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致同审字（2019）第 350ZA025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致同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对致同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衷心感谢。

### 二、变更情况概述

#### （一）变更原因、决议及时间

本公司 2016-2018 年的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于本公司审计团队离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加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证券业务资质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具备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

连续性，公司决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sup>1</sup>已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针对本公司 2019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完成审计工作，并出具容诚审字【2020】361Z0221 号的审计报告。

本次变更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无需其他机关或债券持有人会议审批。

## （二）新任审计机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一家成立逾 30 年的专业化、制度化、国际化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金融相关审计业务资格、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资格等，是全球第六大（2019 年度）会计网络平台 RSM 的国际网络平台成员所，业务涉及股票发行与上市、公司改制、企业重组、资本运作、财务咨询、管理咨询、税务咨询等领域。容诚总部设在北京，目前在成都、福州、广州、杭州、合肥、济南、南京、南宁、上海、深圳、沈阳、苏州、厦门、无锡、芜湖等地设有 15 个分所。

## （三）新任审计机构执业资格

容诚具备证券服务业务资格，且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等情形。

## 三、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原审计机构致同已与现审计机构容诚完成相关工作移交。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9 日



<sup>1</sup> 相关聘任已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厦国控董纪要[2019]52 号）通过